

海城昊明禽业有限公司 6000 万只肉鸡屠宰加工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公开如下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海城昊明禽业有限公司 6000 万只肉鸡屠宰加工项目（重大变动）

建设地点：辽宁省海城市感王镇东感王村

建设规模和内容：项目总投资 33000 万元，占地 78024m²，建屠宰车间、羽毛粉车间、锅炉房、库房、办公楼等，年屠宰 9000 万只肉鸡。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海城昊明禽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玲玲

电话：15940594920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沈阳中科生态环评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13940219815

（四）公众意见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 164797591@qq.com 或者其他方式提交书面意见（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海城昊明禽业有限公司 6000 万只肉鸡屠宰加工项目（重大变动）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xx号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